

矿业权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书

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你单位委托，我们对你单位因采矿权出让事宜涉及的河南省大地水泥有限公司宝丰孔庄水泥用石灰岩矿（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进行了认真的尽职调查、评定估算，形成了《河南省大地水泥有限公司宝丰孔庄水泥用石灰岩矿（新增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我们承诺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自律的原则，严格按照矿业权评估有关准则技术标准规范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其他组织、公民的合法权益，能够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

我们承诺对评估报告的独立、客观、公正和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矿业权评估师（签字）：

田厚琴
612022004742

矿业权评估师
孙红双
412014000011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日